

证券代码：430653 证券简称：同望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同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2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201大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会议表决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2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刘洪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冯丽君、袁阗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制度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于彤、穆志刚因工作原因在外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促进公司在上海本地软件产业生态的建设和发展，实现产业资源聚合，进一步提升公司工程领域业务板块的整体盈利能力，公司决定在上海市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。

本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同望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同望”），注册地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秀浦路 2555 号 15 幢 502 室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,000,000.00 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同望科技：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的公告内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谷宏妹为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经公司研究决定，聘任谷宏妹女士为公司副总裁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同望科技：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的公告内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王荣为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经公司研究决定，聘任王荣女士为公司副总裁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同望科技：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的公告内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2024年度银行贷款授信额度及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持续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，提高公司经营效益，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资金计划安排，公司2024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6,800万元，授信期限为股东大会批准后1年内。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非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保函等各种贷款及融资等有关业务。授信期限及各银行审批的授信额度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，授信额度可在授信期限内循环使用。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以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。

为满足公司资金周转需求，公司自然人股东（王晓军）拟同意向公司提供1000万元借款。借款利息按照3.85%年化利率计算单利，一次性还本付息。借款期限为两个月，自借款方收到出借方的借款之日起计算，借款方应在借款期限到期后的两个工作日内，将借款（本金及利息）一次性归还至出借方支付借款时的银行账户。借款期限内，出借方要求借款方提前偿还相关借款的，借款方收到出借方要求提前偿付的通知后，可在两个工作日内向出借方偿还相关借款及相应利息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

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同望科技：关于申请 2024 年度银行贷款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、《同望科技：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的公告内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同望科技：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的公告内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股东大会审阅《关于申请 2024 年度银行贷款授信额度及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同望科技：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的公告内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同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本次会议的议案文本。

同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23 日